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97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资规局：

严介军代表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楼家板块更新改造的建议》（第297号）建议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协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中心城区楼家板块更新改造如采用征迁方式实施，涉及到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和集体土地房屋拆迁，征迁项目启动需具备的前置条件为列入当年度征迁计划、确定征迁红线范围、落实安置房源及征迁资金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，涉及旧城区改建类公共利益，须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乡规划和专项规划符合条件的，由建设活动组织实施单位向我办提出申请，在确定房屋征收该范围后，房屋征收部门将组织征询被征收人意愿，满足90%以上同意改建条件后，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房屋征收工作，与被征收人签订附签约比例80%以上生效条件的补偿协议。市场房源价格波动，政府现房安置房源不足，这些已对征收意愿征询和签约生效产生一定影响。待项目启动后，我办将及时做好征迁补偿安置工作的指导、协调等，力争该项目平稳、有序、高效实施。

请转达我们对严介军代表关心房屋征迁工作的谢意！

慈溪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

2023年4月26日

联系人：陈柯达

联系电话：89591454